证券代码：601588 证券简称：北辰实业 公告编号：临 2022-008
债券代码：151419 债券简称：19 北辰 F1
债券代码：162972 债券简称：20 北辰 01
债券代码：188461 债券简称：21 北辰 G1
债券代码：185114 债券简称：21 北辰 G2

#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第四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星期三)上午 11:00 在北京市朝阳区北辰东路 8 号汇欣大厦 A 座 12 层第一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5 名，实到监事 5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会议一致通过决议如下：

一、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批准本公司《2021 年度监事会报告》(详见附件 1)。

本议案需提交本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批准本公司《2021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方案》。(详见本公司本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本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批准本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2021 年度由本公司发放的监事薪酬为：股东代表监事李雪梅女士 804,540 元人民币；股东代表监事莫非先生 621,760 元人民币；股东代表监事杜艳女士(2021 年 5 月当选)392,239 元人民币；职工代表监事田振华先生 466,300 元人民币；职工代表监事吕毅红女士 475,740 元人民币。

2022 年度，本公司监事的基本薪酬参照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标准执行，并最终由本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确认。

本议案需提交本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批准本公司《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详见本公司本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公告)

五、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批准本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本公司本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公告)

六、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批准本公司《2021 社会责任暨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详见本公司本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公告)

七、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批准本公司 2021 年度按照香港交易所要求编制的《2021 年年度报告》、业绩公告文本，及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年报披露有关规定和要求编制的《2021 年年度报告》、《年度报告摘要》文本，并对本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过程提出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1、本公司 2021 年度境内年度报告、报告摘要及境外年度报告、业绩公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本公司 2021 年度境内年度报告、报告摘要及境外年度报告、业绩公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上述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特此公告。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 年 3 月 17 日

附件：《北辰实业 2021 年度监事会报告》

附件 1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报告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以下简称"本监事会")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香港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权，维护股东权益和公司利益，遵守诚信原则，恪尽职守，合理谨慎、勤勉主动地开展工作。

2021 年，本监事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监事列席了报告期内的公司董事会会议、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并在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过程中，认真审阅了董事会拟提请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财务报告、利润分配方案等议案以及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对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重大决策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是否维护公司、股东及员工利益等，进行了严格有效的监督。本监事会认为，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均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勤勉尽责，并真诚地以股东最大利益为出发点行使职权。

报告期内，本监事会对内幕交易、现金分红、关联交易等情况进行持续监督，未发现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从事内幕交易等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和股东大会决议得以有效执行，公司的关联交易均按公允的市场价格进行，并依法履行审核及披露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本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各项工作表示满意，对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充满信心。2022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制度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好各项职责。

证券代码：601588 证券简称：北辰实业 公告编号：临 2022-012
债券代码：151419 债券简称：19 北辰 F1
债券代码：162972 债券简称：20 北辰 01
债券代码：188461 债券简称：21 北辰 G1
债券代码：185114 债券简称：21 北辰 G2

#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金额：每股普通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 0.01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本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64,876,976 元，按母公司报表净利润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20,324,183 元，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124,197,014 元。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本公司 2021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2021 年年度拟向普通股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 0.1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 3,367,02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 33,670,200 元(含税)，占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51.90%。具体派发时间和办法将另行公告。2021 年度，本公司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方案。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本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本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 年 3 月 16 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方案》。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21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状况、债务、现金流水平及公司长远发展需求，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制定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相关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该方案并同意在董事会批准后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2 年 3 月 16 日，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方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根据公司章程，本公司实施积极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兼顾本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本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持续性和稳定性。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本公司的客观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影响本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3 月 17 日

公司代码：601588 公司简称：北辰实业

#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实施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实施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1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3,670,2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该预案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
| A 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北辰实业 | 601588 |
| H 股 | 香港交易所 |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 | 0588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郭川 | 胡浩 |
| 办公地址 | 北京市朝阳区北辰东路 8 号汇欣大厦 12 层 | 北京市朝阳区北辰东路 8 号汇欣大厦 12 层 |
| 电话 | 010-64991277 | 010-64991277 |
| 电子信箱 | northstar@beijingns.com.cn | northstar@beijingns.com.cn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发展物业、会展及投资物业(含酒店)。

发展物业以立足北京，拓展京外为方针，近年来持续推进区域深耕和新城市拓展，逐步形成多区域多层级的全国规模化发展布局，构建了涵盖住宅、公寓、别墅、写字楼、商业在内的多元化、多档次的物业开发体系。截至报告期末，发展物业项目已进入北京、广州、长沙、武汉、杭州、成都、苏州、南京、廊坊、合肥、宁波、重庆、无锡、海口、眉山等 15 个城市，开发规模不断提升。

投资物业以会展为龙头，积极带动酒店、写字楼、公寓等业态协同发展。公司持有并运营的投资物业包括位于北京亚奥核心区的国家会议中心、北京国际会议中心、北辰洲际酒店、五洲皇冠国际酒店、北京五洲大酒店、国家会议中心大酒店、北辰世纪中心、汇宾大厦、汇欣大厦、北辰时代大厦、北辰汇园酒店公寓以及位于长沙的北辰洲际酒店、长沙北辰国际会议中心、长沙北辰国荟酒店等，总面积逾 134 万平方米。

在做优做强持有型物业的同时，公司以旗下首都会展集团为依托，大力整合会展业务资源，不断强化会展产业新业务、新技术的外延扩张，探索发展包括会展场馆运营管理、展会主办承办及配套服务、会展教育咨询服务、高端国务政务活动保障服务等业务，不断创新会展经营产运营模式，助推公司高质量发展。

2.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二零二一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形势及疫情影响，我国积极构建新发展格局迈出新步伐，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改革开放向纵深推进，经济发展和疫情防控保持全球领先地位，全年经济运行总体平稳，主要宏观指标处于合理区间。全年 GDP 增速达到 8.1%，两年平均增长 5.1%。

1.发展物业

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疫情逐渐稳定后我国房地产市场呈现回暖态势，在坚持"房住不炒"定位及"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目标的指导下，中央及地方持续加码房地产调控政策，调控方式与力度均显著升级，房地产金融审慎监管制度持续完善；下半年随着调控政策的逐渐显效，叠加部分房企债务违约的影响，市场明显降温。9 月底，央行首次提出要维护房地产市场的健康发展和住房消费者的合法权益，连续释放维稳信号，但四季度全国市场延续低温态势。

总体来看，受重点城市供地"两集中"政策影响，全国宅地市场成交规模明显缩量，成交楼面均价同比结构性上涨，溢价率小幅下降。全年商品住宅市场呈现"前高后低"走势，成交规模及成交均价均小幅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下同)显示，二零二一年全国房地产市场商品住宅销售面积 156,532 万平方米，同比上涨 1.07%，商品住宅平均销售价格为人民币 10,396 元/平方米，同比上涨 4.17%。

一线城市中，北京商品住宅市场成交规模显著增长，成交均价呈结构性小幅上涨态势，库存规模首次下降，整体出清周期小幅震荡回落；广州商品住宅市场成交面积小幅增长。二线城市商品住宅成交均价及成交规模均小幅上升。三线城市商品住宅成交均价略有上升，成交规模小幅下降。

2.会展及投资物业(含酒店)

二零二一年，各会展企业积极开展业务创新，通过线上线下结合办展、在线推介会、网络发布会等方式拓展业务，一定程度缓解了疫情影响，但收入与疫情前相比下降依然严重，会展业数字化转型趋势愈加明显。酒店业因下半年全国多地疫情反复而业绩承压，复苏态势减弱。北京写字楼市场全年净吸纳量创历史新高，空置率回落，租金水平维持稳定。公寓市场平均租金小幅回升。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2021 年 | 2020 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9 年 |
|---|---|---|---|---|
| 总资产 | 79,704,970,124 | 86,443,456,322 | -7.80 | 93,811,678,99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5,457,365,339 | 17,049,145,829 | -9.34 | 17,368,057,820 |
| 营业收入 | 22,094,296,248 | 17,995,982,446 | 22.77 | 20,122,363,73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02,660,230 | 270,974,629 | -25.21 | 1,653,948,71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80,810,761 | 217,821,731 | -16.99 | 1,629,287,968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937,977,114 | 251,508,726 | 2,658.54 | 120,895,125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45 | 0.87 | 减少 0.42 个百分点 | 10.87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2 | 0.04 | -50.00 | 0.46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2 | 0.04 | -50.00 | 0.46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第一季度(1-3 月份) | 第二季度(4-6 月份) | 第三季度(7-9 月份) |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
|---|---|---|---|---|
| 营业收入 | 6,554,010,341 | 3,690,771,547 | 6,949,213,016 | 4,900,301,34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23,457,029 | -58,836,238 | 37,696,580 | -99,657,14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307,577,686 | -65,197,379 | 29,885,410 | -91,454,95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74,336,331 | 3,401,874,994 | 501,925,314 | 2,559,840,475 |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145,333 |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149,498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全称) | 报告期内增减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股东性质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北京北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0 | 1,161,000,031 | 34.482 | 0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HKSCC NOMINEES LIMITED | 70,000 | 686,964,199 | 20.403 | 0 | 无 | 0 | 境外法人 |
| 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0 | 125,300,000 | 3.721 | 0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中航鑫港担保有限公司 | 0 | 73,573,353 | 2.185 | 0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287,809 | 29,320,083 | 0.871 | 0 | 无 | 0 | 境外法人 |
| 杨柳 | 0 | 23,500,000 | 0.698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李卓 | 18,063,501 | 19,216,501 | 0.571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陶学知 | 11,445,000 | 12,754,100 | 0.379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钱周健 | 44,100 | 11,469,994 | 0.341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刘文科 | 359,200 | 9,171,200 | 0.272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第 2 大股东 HKSCC NOMINEES LIMITED 拥有的公司 H 股股份，为代表多个客户持有；第 3 大股东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北辰集团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未知其余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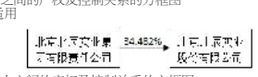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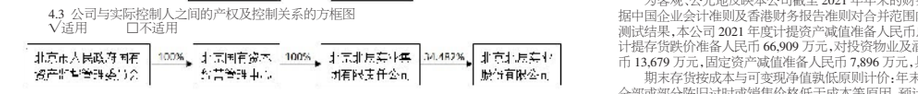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 债券名称 | 简称 | 代码 | 到期日 | 债券余额 | 利率(%) |
|---|---|---|---|---|---|
|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 21 北辰 G2 | 185114.SH | 2026-12-29 | 13.39 | 3.46 |
|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21 北辰 G1 | 188461.SH | 2026-7-26 | 3.19 | 3.46 |
|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20 北辰 01 | 162972.SH | 2025-1-15 | 6 | 4.17 |
|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19 北辰 F1 | 151419.SH | 2024-4-16 | 12 | 4.80 |
|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 | 14 北辰 02 | 122351.SH | 2022-1-20 | 14.97775 | 5.20 |
|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 21 北辰实业 MTN001 | 102103306.IB | 2026/12/21 | 14.5 | 3.5 |
|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 20 北辰实业 MTN001 | 102002013.IB | 2022/10/28 | 2.6 | 3.78 |
|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 19 北辰实业 MTN001 | 101900865.IB | 2099-12-31 注 | 10 | 5.2 |
|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 17 北辰实业 MTN001 | 101773019.IB | 2022/9/20 | 11.2 | 3.8 |

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 债券名称 |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
|---|---|
| 14 北辰 02 | 2021 年 1 月 20 日，公司按时足额完成"14 北辰 02"当期利息兑付 |
| 19 北辰 F1 | 2021 年 4 月 16 日，公司按时足额完成"19 北辰 F1"当期利息兑付 |
| 20 北辰 01 | 2021 年 1 月 17 日，公司按时足额完成"20 北辰 01"当期利息兑付 |
| 20 北辰实业 MTN001 | 公司按期足额完成该中期票据当期利息兑付 |
| 19 北辰实业 MTN001 | 公司按期足额完成该中期票据当期利息兑付 |
| 17 北辰实业 MTN001 | 公司按期足额完成该中期票据当期利息兑付 |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2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主要指标 | 2021 年 | 2020 年 |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资产负债率(%) | 75.77 | 77.18 | 减少 1.41 个百分点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 180,810,761 | 217,821,731 | -16.99 |
| EBITDA 全部债务比 | 0.05 | 0.05 | - |
| 利息保障倍数 | 0.67 | 0.75 | -10.67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二零二一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209,429.6 万元，同比上升 22.77%。公司利润总额、净利润和归属母公司净利润分别为人民币 56,524.8 万元、9,916.2 万元和 20,266.0 万元，同比分别下降 51.27%、82.78%和 25.21%。

其中，发展物业板块受开发周期的影响可结算面积增加，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012,808.5 万元(含车位)，同比上升 24.58%，但由于结算产品的毛利率有所下降，税前利润为人民币 123,509.5 万元，同比下降 22.42%。会展及投资物业(含酒店)板块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82,143.7 万元，同比上升 4.78%，税前利润为人民币-15,031.8 万元。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588 证券简称：北辰实业 公告编号：临 2022-013
债券代码：151419 债券简称：19 北辰 F1
债券代码：162972 债券简称：20 北辰 01
债券代码：188461 债券简称：21 北辰 G1
债券代码：185114 债券简称：21 北辰 G2

#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为客观、公允地反映本公司截至 2021 年年末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本着谨慎性原则，本公司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对合并范围内各公司所属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减值测试结果，本公司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总计 88,484 万元，其中本公司需对房地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人民币 66,909 万元，对投资物业及酒店项目计提投资性房地产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13,679 万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7,89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2021 年末，综合考虑房地产项目所在地的市场状况、项目自身的定位、开发及销售计划等因素，本公司对项目可变现净值进行了减值测试，对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经测试，2021 年度，本公司需对房地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人民币 66,909 万元。

期末投资性房地产及固定资产按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孰低原则计价：当投资性房地产及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021 年末，综合考虑投资物业及酒店所在地的市场状况，以及项目最新的运营及投资计划等因素，本公司对项目可收回金额进行了减值测试，对账面价值高于其可收回金额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经测试，2021 年度，本公司需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13,679 万元，对固定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7,896 万元。

二、相关决策程序

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先后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董事会会议及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并由独立董事发表其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企业会计准则、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计提减值后 2021 年度财务报表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方案，并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中国企业会计准则、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和公司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合法合规；未发现其中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方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符合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等相关规定，计提后公允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

三、2021 年度减值计提对公司利润影响情况

2021 年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导致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减少人民币 88,484 万元，净利润减少人民币 83,09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人民币 69,979 万元，对公司持续稳定经营无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3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3606 证券简称：东方电缆 公告编号：2022-011

#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接待机构调研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期通过现场调研、电话会议等形式接待了浙商证券、长江证券、东方证券、国海证券、中泰证券等机构调研。

公司主要接待人员为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乐君杰先生；证券事务代表江雪微女士；投关经理杨洋先生。

交流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概要

1、请介绍下贵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答：公司现拥有陆缆系统、海缆系统、海洋工程三大产品领域。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2019 修改版)属于"3831 电线、电缆制造业"。目前我国电线电缆制造企业有 10000 余家，其中规模以上(年产值 2000 万以上)企业有 4000 余家，行业内 75%以上的企业为中小企业，目前还没有一家企业具有绝对的龙头优势。相比于欧美发达国家，我国电线电缆产业集中度较低，前十名电线电缆生产企业占全行业市场份额仅为 8.89%，而欧美日等发达国家这项数值达到 70%以上。根据研究机构 Research and Markets 报告，2021 年全球电线电缆市场规模达到 3350 亿美元，预计到 2026 年将增长到 4268 亿元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CAGR)为 5%。2020 年我国电线电缆市场规模达到 1.57 万亿，预计 2020-2024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4.89%。我国已成为世界第一大电线电缆生产国与电线电缆出口国。此外，根据国家电网与南方电网披露，"十四五"期间将累计投资超过 2.9 万亿元用于推动电网转型升级。在国家"十四五"构建新发展格局的目标下，在新基建的环境下，新能源、特高压、轨道交通等将成为电线电缆行业新的发展动力。

在全球"碳中和、碳达峰"大背景下，绿色发展和节约能源逐渐成为社会发展的主旋律，风力发电已经成为可再生能源发展的重要领域之一。海上风电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具有资源丰富、利用效率高、可大规模发展、消纳能力强等优势，是新能源发展的前沿领地。

在"双碳"目标指引下，各省陆续出台了"十四五"海上风电发展规划。广东省明确到 2025 年底，力争达到 1800 万千瓦，在全国率先实现平价并网；江苏省明确至 2025 年，海上风电场规划场址共 28 个，规模 9.09GW；同时，盐城市制定了"十四五"期间 9.02GW 近海和 24GW 深远海风电容量的目标。南通市制定了"十四五"期间海上风电累计装机容量要达 7.65GW 的目标；浙江省明确"十四五"期间，全省海上风电力争新增装机容量 450 万千瓦以上，累计装机容量达到 500 万千瓦以上；山东省海上风电规划总规模 35GW；海南省"十四五"海上风电规划场址 11 个，分别位于临高西北部、儋州西北部、东方西部、乐东西部和万宁东南部海域，各场址容量 50 万千瓦-150 万千瓦之间，总容量为 1230 万千瓦。

综上所述，"十四五"期间广东省、江苏省、山东省、海南省、浙江省五个省份海上风电规划装机容量合计超过 50GW，年均新增海上风电装机容量超过 10GW。海上风电产业发展前景十分明朗，将带动海缆产业持续发展。

随着海洋油气开采规模的不断扩大，海洋脐带缆的市场需求也将逐步增加。根据美国 Market Watch 网站研究报告显示，2019 年全球石油和天然气海底脐带缆市场规模为 29.917 亿美元，预计到 2026 年底将达到 47.091 亿美元，2021-2026 年的复合年增长率为 6.6%。

2、请介绍下贵公司的"十四五"发展规划？

答：公司根据行业发展情况以及自身产业发展计划，于 2021 年发布了《十四五发展规划》。十四五公司发展目标"海陆并进取得新突破，自主创新实现新进步；运营能力得到新提升，品牌国际化达到新水平。"总体经济指标：十四五末营收突破 100 亿，其中海缆系统(包括海洋工程)60 亿，陆缆系统 40 亿。海外营收占总营收比重达 10%以上。公司牢牢抓住主业不动摇，抓住自主创新不动摇，构建国际、国内双向开拓、当前与今后同步推进的新市场格局，加快"海陆并进"形成核心新优势，加快"东方制造"走向世界高端。

3、请介绍下贵公司产能情况？

答：公司目前的生产基地：(1)高压海缆生产工厂，2006 年建成，占地 200 余亩，规划海缆系统年产值 30 亿元；(2)东部(北仑)基地未来工厂，项目总投资 15 亿元，2021 年竣工建成，占地 450 亩，拥有 1 万吨级旋转托盘，2 万吨级专用码头，规划年产值 45 亿元以上，其中海缆系统 30 亿元，陆缆系统 15 亿元；(3)超高压海缆南方产业基地(一期)，项目总投资 5.75 亿元，计划 2023 年上半年建成，建成后将形成年产 300 公里超高压交、直流海底电缆的产业规模，规划海缆系统年产值 15 亿元。至 2023 年，公司产值将达百亿元以上。

4、贵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有哪些？

答：公司是中国海陆缆核心供应商，多年来一直在科技创新、质量管理、核心技术突破等方面处于行业领先地位，海缆市场占有率处于第一梯队，位列全球海缆最具竞争力企业 10 强、中国上市公司价值评选主板价值 100 强，品牌影响力较强。公司牢牢坚持"抓住自主创新不动摇、抓住主业不动摇"，坚持"海陆并进"发展战略，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创新型企业、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在海洋脐带缆和动态缆系统领域形成了定制化设计、生产、测试、集成、敷设、运维的全寿命整体解决方案，实现多项"卡脖子"技术成果转化。

公司于 2005 年开始研发海底电缆，2007 年实现海缆国产化，打破了国外垄断的局面；2009 年海洋脐带缆国产化，打破了国外垄断局面，2017 年实现大长度脐带缆国内首根产业化；500kV 交联聚乙烯绝缘交流海底电缆(含软接头)首次应用；公司具备 500KV 交流海陆缆系统、±535KV 直流海陆缆系统等高端能源装备的设计、制造及工程服务能力，各项技术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5、请介绍下，截至目前公司订单获取情况？

答：2022 年截止目前，根据公司公告的重大项目中标情况统计，公司累计中标金额约 33.4 亿元，其中陆缆系统 6.2 亿元，海缆及海洋工程约 22.1 亿元，海洋油气脐带缆约 5.2 亿元。

6、贵公司海洋工程施工能力如何？

答：公司目前自有两艘海缆施工船，主要用于国内海缆项目的敷设安装与运维抢修，分别是：(1)东方海工 01 号(3500 吨级)，"东方海工 01"是国内首制带动力及 DP-2 定位系统的敷缆船，该船总长约 84.4 米，型宽 28 米，型深 5.5 米，主要用于敷设海底电缆、海底电缆维修平台及海底电缆的运输，A 级中国船级社(位置 联系)(CCS)；(2)东方海工 02 号(2500 吨级)，该船于 2018 年 6 月下水，开启了公司高端海洋缆产品设计研发、生产制造、安装敷设及运维服务于一体的产业体系。

此外，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海缆研究院工程有限公司参股的上海福缆海洋工程有限公司，其海缆施工船"爱缆一号"主要承担公司国际项目的敷设任务，目前承担的越南 Binh Dai 310MW 海上风电场项目工程已顺利完成。

十四五，公司将结合市场发展趋势及企业发展战略规划，不排除采用包括自建、合资合作等多种方式扩大海洋工程施工能力。

7.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于贵公司产品的利润有何影响？

答：公司对主要原材料铜有一定量的库存，如果铜价上涨，销售价格也会相应上调(部分合同签订时一般也会签订开口合同，根据铜价浮动比例相应的调整单价)。此外，所有海缆合同及重大陆缆合同的订单在中标时公司会采用"远期点价""套期保值"等锁铜策略规避由于铜价大幅变动带来的风险。总体来说，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产品的利润影响非常小。

8.公司对于国际业务布局是什么样的？

答：公司"十四五"规划中，制定了至十四五末海外营收占总营收比重 10%以上的目标。此外，公司于 2018 年成立海外业务拓展团队并在荷兰鹿特丹设立海外办事处，目前团队成员 20 余人；近 3 年成果显著，如 2020 年中标南苏格兰电网公司(SSEN)Skye-Harris 岛屿连接项目，2021 年中标巴西 Bacalhau 油田项目。海外业务不断取得新突破；2020 年，公司与 Prysmian、Nexans、NKT 等 8 家企业成为 TenneT(德电)±525 kV 柔性直流海底电缆系统研发项目合作商，这标志着公司的技术实力得到国际客户的认可，对于公司在海外的业务拓展具有重要的意义。

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海外市场开拓力度，加强与海外客户的合作关系。目前公司产品技术标准已经达到世界先进水平，依托更具性价比的产品，加快东方制造走向世界高端的步伐。

特此公告。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88689 证券简称：银河微电 公告编号：2021-021

#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3 月 25 日(星期五)下午 13:00-14: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03 月 18 日(星期五)至 03 月 24 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gmesec@gmesemi.cn 进行提问。公司说明会上将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予以回答。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为加强公司与投资者的深入交流，使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拟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星期五)下午 13:00-14:00 举行 